

臺中榮民總醫院 居家醫療簡介

一、前言

因應健保署提升外出就醫不便者醫療品質，使有需求者在家中就能接受醫療服務，本院配合由全民健康保險辦理之「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」，提供專科醫師看診。

二、收案條件

(一)居住於住家（不含照護機構），且經照護團隊醫事人員評估有明確醫療需求，卻因失能或疾病特性以致外出就醫不便者。

(1)失能：指巴氏量表(BarthelADLIndex)小於 60 分。

(2)因疾病特性致外出就醫不便：指所患疾病雖不影響運動功能，但外出就醫確有困難者，如重度以上失智症、遺傳性表皮分解性水皰症（泡泡龍）病人等。

(二)車程在 30 分鐘可到達者。

(三)接受藥物整合服務。

三、服務項目

醫事人員訪視，提供所需醫療會談、藥品處方、調劑、檢驗、個案健康管理、電話諮詢、遠距照護等。

四、居家醫療收費標準

(一)基本訪視費(醫師訪視)

1.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者，免付此項費用。

2.無重大傷病身分者，需支付部分負擔 5%。

(二)計程車往返交通費。

五、服務時間

(一)星期一至星期五：上午八點到下午四點三十分。

(二)緊急事件處理：

- 1.上班時間內依病人需求以電話指導、安排訪視，必要時建議返診處理。

六、聯絡方式

(一)住院病人：由該科醫師會診家庭醫學醫師。

(二)出院病人：至家庭醫學門診掛號就診。

(三)聯絡電話

(04) 23592525 轉 6419 或 6417